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辦事員 陳沿融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314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34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3489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3489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「113年C級柔道裁判講習會」
及「113年C級柔道教練講習會」實施辦法各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13年4月15日華柔字第113000002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逕洽中華民國柔道總會承辦人佘秀華，
電話：02-8772-7788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